

证券代码：832479

证券简称：长荣农科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 1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79	长荣农科	2023 年 12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学苑路万利大厦写字楼 1609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提名姚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姚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姚军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提名贾志杰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贾志杰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贾志杰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三）审议《关于提名吴志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吴志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吴志勇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四）审议《关于提名赵广兴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赵广兴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

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赵广兴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五）审议《关于提名岳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岳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岳玺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六）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股份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七）审议《关于提名李丹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名李丹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

满止。为确保公司监事会依法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李丹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8日08时30分至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学苑路万利大厦写字楼 1609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志杰

联系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学苑路万利大厦写字楼 1609 室

邮编：044000

电话：0359-225158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